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徐文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925号）核准，公司已于2020年5月22日完成向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美对冲策略证券私募投资基金、陕西关天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方正富邦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卓越港股量化优选产品、泸州璞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德兴建业产业园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钱超，合计8名投资者发行41,666,663股股份的登记，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0年5月12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10021号），截止2020年5月12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219,999,980.6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774,980.89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41,666,663.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69,108,317.89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5,469,152.00元。

2020年7月2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2020年7月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办理了相关信息的工商变更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300010462Q），具体变更事项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原来的753,802,489.00元，变更为795,469,152.00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